



您身边贴心的采购专家

项目编号：ZK-CGZJZ2017102/1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人：海口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专业 诚信 高效



您身边贴心的采购专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谈判程序.....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委托，对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组织招标采购，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ZK-CGZJZ2017102/1

二、项目名称：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三、采购范围：本项目共 1 个包，预算金额¥282 万元，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及专用装载车购置及改装入户。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 提供 2016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3) 提供近 1 年任意 1 个月社保缴纳和纳税缴纳记录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5)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7) 购买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5.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谈判文件的获取：

6.1 发售标书时间：2017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8:30- 2017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17: 30

（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6.2 下载标书地址：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信息”，选择“政府采购”→“交易公告”，进入本项目公告页面，下载采购文件。

6.3 标书售价：

项目本身：谈判文件每包售价 300 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6400 元。

6.4 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17 年 11 月 28 日 17:30:00（北京时间）。

七、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04 日 10:00（北京时间）。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副楼 202 开标室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7.3 开标时间：2017 年 12 月 04 日 10:00（北京时间）。

7.4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7.5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7 年 12 月 04 日 10:00（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7.6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八、其他

8.1 供应商必须在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48>) 中注册并备案通过, 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218.77.183.48/htms>) 下载、购买电子版的谈判文件;

8.2 投标截止日期前, 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九、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 海口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地 址: 海口市琼山区高登西街 279 号

联 系 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65958500

代理机构: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2 栋 1 单元 202A 室

联 系 人: 陈工 吴工

电 话: 0898-32262782

传 真: 0898-6678544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海口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高登西街 279 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65958500
1.1.3	代理机构	名称： <u>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2 栋 1 单元 202A 室</u> 电 话： <u>0898-32262782</u> 联系人： <u>陈工 吴工</u>
1.1.4	项目名称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海口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的采购；专用装载车购置及改装入户
1.3.2	计划工期	2017 年 12 月 24 日前交货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文件售卖截止前
1.10.3	供应商书面澄清的时间	文件售卖截止前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和补遗等
2.2.2	谈判截止时间	同谈判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转账。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56400 元； 谈判保证金缴交地址：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同开标地址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17 年 12 月 04 日 10: 00

		谈判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副楼 202 开标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随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 谈判小组由 <u>5</u>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 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系统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u>4</u> 名专家。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
7.4.1	履约担保	合同另行约定
8	招标服务费	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 2002[1980]号国家取费标准，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并一次性转入公司账户。 开户名：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兴支行 账 号：1011 0869 0000 0146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 海口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2“代理机构”系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公告”第5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购买了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谈判须知

(3) 采购需求

(4) 合同文本

(5) 谈判程序

(6) 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谈判小组或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响应/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计划及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282 万元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相比明显过低，评审委员认为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则必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 15%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

8.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信封一份，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电子版上需贴标签，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副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胶装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信封”字样。

8.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8.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在响应专用袋（箱）中，并在响应专用袋（箱）的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信封”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电子版”上需贴标签，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10、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1、谈判保证金：

16.1 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转账（汇款）方式提交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 供应商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 保证金缴退系统或网络技术问题咨询电话：0898-65300259

16.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1.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谈判保证金转账退还。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0.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为确保保证金的退还，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本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 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并确保已正常递交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后，到本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11.4.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1.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签订合同

14.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4.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5、政府采购政策

15.1 本次采购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15.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5.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15.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5.5 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15.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6、履约保证金

16.1、成交人须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以银行保函的形式交纳10%的履约保证金。

16.2、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7、签订合同

17.1 成交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7.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7.4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而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8、合同分包

18.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1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9、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0、履行合同

20.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2、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一、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1.1	★机动车汽柴一体综合遥测仪主机系统	1	套
1.2	★系统光路反射系统及不透光烟度遥测发射系统	1	套
1.3	车辆牌照识别系统	1	套
1.4	黄标车、绿标车快速识别及查询系统（软件）	1	套
1.5	系统便携电源	3	块
1.6	无线视频发射器	1	套
1.7	在线实时遥测软件及离线数据统计与分析软件	1	套
1.8	气象参数仪	1	套
1.9	工控机及系统	1	套
1.1	便携式电脑及安装的检测系统和后台接收系统	1	套
1.11	数显倾角仪	1	台
1.12	视频捕捉传输接收系统	1	套
1.13	激光打印机	1	台
1.14	专用工具（含标准烟度片、标准烟度片支架、维护维修工具箱）	1	套
1.15	标准样气	2	瓶
1.16	备品备件（含主机便携电源、主机数据电缆、摄像机数据电缆）	1	套
二	专用装载车购置及改装入户		

2.1	专用装载车	1	辆
2.2	UPS 电源系统	1	个
2.3	免维护电瓶	1	个
2.4	5KW 汽油发电机	1	台
2.5	设计制作带降噪隔热\导轨\上掀门轴流风机的发电机舱	1	套
2.6	发电机外上掀门	1	套
2.7	配装 1.5P 顶置空调	1	套
2.8	配装市电输入装置（50 米线盘组）	1	套
2.9	设计制作全车配电控制箱、全车布线（含网络、电源插座组）	1	套
2.1	配装 220VLED 顶灯	5	套
2.11	配装后上车踏板	1	套
2.12	左右后窗封盲窗	2	套
2.13	配装可旋转单人座	2	套
2.14	后排双人座椅	2	套
2.15	设计制作中隔断	1	套
2.16	中隔断上部安装显示器	1	套
2.17	设计制作车载式机柜	1	套
2.18	设计制作前舱组合工作柜	1	套
2.19	配装工作面板（1820X700）	1	套
2.2	后舱二侧内饰花纹铝板处理	1	套
2.21	设计制作前舱吊柜	1	套
2.22	前舱铺 LG 车用地板皮，后舱地板铺花纹铝板	1	套
2.23	配装不锈钢行李架及爬梯	1	套

2.24	配装爆闪灯组	8	支
2.25	配装温湿度仪	1	个
2.26	配装烟雾报警器	1	个
2.27	配装 GPS 导航仪和可视倒车雷达	1	个
2.28	全车外观及标识	1	套
2.29	车内侧壁左右内饰改装	1	套
2.3	后舱设备柜和固定装置	1	套
2.31	8L 标准气瓶固定架	2	套
2.32	车顶加固及 LED 大显示屏升降底座处理	1	套
2.33	LED 显示屏	1	块
2.34	对讲机	2	个
2.35	警用锥形筒式隔离墩	20	个
2.36	车辆购置税、保险	1	套

二、参数及技术要求

2.1 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一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1.1	机动车汽柴一体综合遥测仪主机系统	1、柴油车监测项目符合《在用柴油车排气污染物测量方法及技术要求（遥感检测法）》（HJ845-2017）；汽油车监测项目符合《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遥感检测法）》二次征求意见稿） ▲遥测设备采用光谱吸收技术测量汽油车排气污染，汽油车测量项目为：一氧化碳（CO）、二氧化碳（CO ₂ ）、碳氢化合物（HC）和氮氧化物（NO _x ）。 2、测量范围 ▲ CO 为 0%—10%；

		<p>▲CO₂ 为 0%—16%；</p> <p>HC≤9000ppm；</p> <p>▲ NO_x≤8000ppm；</p> <p>3、技术指标</p> <p>▲（1）CO 精度：读数值的±15%或绝对误差为±0.3%，取最大值；</p> <p>（2）CO₂ 精度：读数值的±15%或绝对误差为±0.3%，取最大值；</p> <p>▲（3）HC 精度：0-2000ppm 时为读数的±15%，大于 2000ppm 时绝对误差为±250ppm；</p> <p>▲（4）NO_x 精度：0-2000ppm 时为读数的±15%，大于 2000ppm 时绝对误差为±250ppm；</p> <p>（5）CO、CO₂、HC、NO_x 重复性误差不大于±10%；</p> <p>（6）环境温度：-5℃至 45℃</p> <p>▲（7）采取多点光路测量技术、能适应各种排气管高度排气测量，汽油车排气管测量高度范围为 150mm-400mm</p> <p>4、其他指标</p> <p>1) 设备与主控计算机的数据交换，包括检测照片、数据、环境条件等以无线传输为主，无需电缆通过测试通道路面。设备也应具备有线传输能力。</p> <p>2) 设备部件具有高速稳定性：调节机构必须能承受通常路面的震动，高度易调节，方便仪器架设和调校。</p> <p>3) 设备的各独立单元为便携式。可以抵御下雨、长时间露天、灰尘和结露等的影响，外加安全标志，且适合车载，装载方便。</p> <p>4) 设备采取蓄电池供电，蓄电池可以方便拆下，连续工作时间应不小于 4 小时，连续工作 4 小时时间的使用寿命应超过一年。</p> <p>5) 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合法来源的有关机动车激光遥测装置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原件备查。</p> <p>6) 汽柴组合式遥感监测主机系统符合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通用技术标准（JB/T 11996-2014）。</p>
1.2	系统光路反射	1、监测项目

	系统及不透光烟度遥测发射系统	<p>▲与遥测主机系统的激光检测单元形成闭合回路，对机动车排气污染物进行实时遥测；一套不透光烟度遥测发射单元，发射激光光源，与系统主机接收系统形成闭合光回路，实时遥测柴油车排气污染物烟羽中包含的各组分浓度以及不透光烟度和光吸收系数。</p>
		2、测量范围：
		▲烟度为不透光烟度 0~100%，光吸收系数 k： 0~16m ⁻¹ 。
		3、技术指标：
		▲（1）不透光烟度精度：误差小于读数的±10%；
		（2）排放数据捕获率不小于 85%；
		（3）环境温度：-5℃至 45℃
		▲（4）采取多点光路测量技术、能适应各种排气管高度排气测量，柴油车排气管测量高度范围为 150mm-600mm。
		4、其他指标
		1) 设备与主控计算机的数据交换，包括检测照片、数据、环境条件等以无线传输为主，无需电缆通过测试通道路面。设备也应具备有线传输能力。
2) 设备部件具有高速稳定性：调节机构必须能承受通常路面的震动，高度易调节，方便仪器架设和调校。		
3) 设备的各独立单元为便携式。可以抵御下雨、长时间露天、灰尘和结露等的影响，外加安全标志，且适合车载，装载方便。		
4) 设备采取蓄电池供电，蓄电池可以方便拆下，连续工作时间应不小于 4 小时，连续工作 4 小时时间的使用寿命应超过一年。		
1.3	车辆牌照识别系统	车牌自动识别软件
		1▲) 现场实时车牌正确识别率 80%或以上；
		2) 可识别牌照颜色和文字；
		3) 语音校对系统；
		4) 自动学习功能；
		5) 按可信度对识别牌照排序；

		6) 可计算车辆的 VSP, 并筛选、标记出有效数据;
		7) 同一车牌号能根据车牌颜色区分;
		8) 可以批量处理无效数据、无法识别车牌号等。
1.4	黄标车、绿标车快速识别及查询系统和限行车筛选系统(软件)	通过拍照识别技术捕获车辆牌照, 与当地数据库中车辆信息自动对比, 判断车辆有无环保标志及黄绿标车情况, 从而对车辆进行黄绿标及单双号限行。
1.5	系统便携电源	电源为便携式锂电池电源, 充放电次数不少于 500 次, 最大载电负荷可以保证道边设备使用 6 小时以上
1.6	无线视频发射器	具备检测数据无线上传功能, 通过无线互联网能将检测数据上传, 上传的数据主要有车牌、车牌颜色、以及排放测试数据, 有关数据上传格式和内容将根据用户要求在设备调试时提供;
1.7	在线实时遥测软件及离线数据统计与分析软件	<p>1) 软件界面为简体中文, 仪器所有软件与 windows 系统兼容, 方便使用;</p> <p>2) 系统在开启电源后自动启动, 并对系统的各单元进行自动检测, 同时将检测结果给予显示;</p> <p>3) 录像完整并压缩 1/4 格式储存, 能储存所有车辆的视频或图象照片, 照片和数据应存放在独立文件夹中, 车辆图象照片文件名用识别车牌和日期时间组合命名;</p> <p>▲4) 具备柴油车和汽油车检测数据能力, 柴油车和汽油车检测记录分别使用不同文件记录并使用不同的目录名。</p> <p>5) 测量数据以 excel 数据库记录格式实时记录在硬盘上, 同时自动备份, 生成文件名中有检测日期。数据记录使用增量记录方式, 同一天检测的数据只生成一个文件, 并能为用户操作使用。</p>

		<p>6) 具备 2 组或 2 组以上用户限值输入功能，限值应能根据车辆登记日期及环保标志类型分别选择设置方式，且要求按车辆登记日期设置限值时，除限值能由操作员修改外，其实施标准日期也能由操作员修改。设置超限值车辆检测数据记录文件，超限值车辆检测数据既要存入检测数据记录文件，又要存入超限值车辆检测数据记录文件。同样超限值车辆检测数据记录文件数据记录使用增量记录方式，同一天检测的数据只生成一个超限值车辆检测数据记录文件；</p>
		<p>▲7) 记录内容为：</p>
		<p>测量时间、地点、仪器操作人员、车辆行驶中的 CO、CO₂、HC、NO_x、不透光烟度，道路坡度、环境参数、车辆行驶速度，加速度，车牌，车型，烟羽量、对应车辆照片文件名等，记录容量应大于 5 万组测量数据（或仅限计算机记录容量限制）；</p>
		<p>8) 具备检测数据无线上传功能，通过无线互联网能将检测数据上传，上传的数据主要有车牌、车牌颜色、以及排放测试数据，有关数据上传格式和内容将根据机动车排放数据管理中心要求在设备调试时提供；</p>
		<p>9) 系统应具备用户设置检测方法功能（应将柴油车和汽油车控制软件整合为一个统一软件管理），检测方法设置主要有三种状况，即柴油车检测、汽油车检测、柴油车和汽油车同时检测三种状态。对于柴油车和汽油车同时检测状态，系统应具备柴油车和汽油车判别能力，判别方法可以如下：对于车辆信息库已有相关信息的车辆，根据检测时识别车牌信息调用数据库信息判别柴油或汽油车；</p>
		<p>对于车辆信息库中没有相关信息的车辆则通过由用户设定不透光烟度车辆判别限值（该值不同于排放限值，应设置专门的判别限值输入菜单）对车辆作临时判别，即假定超过判别限值的为柴油车，低于判别限值的为汽油车。可自动或手动进行相关标定；</p>
		<p>10) 系统应设置两级管理权限，两级管理权限如下：</p>
		<p>系统管理员需要密码登录，可以管理系统的所有功能，包括数据、车辆信息、限值与判别限值的修改或导入等；</p>
		<p>检测员权限不需要密码登录，检测员只具备检测权限和对记录数据、相关检测信息、车辆信息等的浏览权限，具备数据分析、统计、查询等权限。不具备相关修改权限。</p>

		<p>11) 系统应具备数据统计、分析、查询能力, 至少应具备检测量、超标数量、超标比例统计分析, 具备综合查询和特例查询能力。统计分析应具备临时限值(由统计分析人员临时输入一个限值)进行超标车辆数量和超标比例统计。</p> <p>12) 可以根据需要实时或通过查询调用车辆信息和检测数据进行检测数据、车辆照片等打印能力, 具备统计分析结果与统计分析图片打印能力;</p>
		<p>13) 车载遥测系统中的遥测数据、图片可以实时传输至中心后台, 后台具有查看、统计分析等功能。</p>
1.8	气象参数仪	<p>1) 温度计检测范围为-5℃至 60℃, 准确度为±0.5℃;</p> <p>2) 相对湿度计检测范围为 5%至 95%, 准确度为满量程的±3%, 不采用湿球湿度计;</p> <p>▲3) 风向、风速室外专用, 测量范围 0~30m/S, 测量精度± 0.2 m/s, 分辨率 0.1 米/秒。</p>
1.9	工控机及系统	<p>采用双核处理器, 4GDDR2 双通道内存, 不小于 1G 独立显卡, 17"1280×1024 以上(含) TFT-LCD, DVD 刻录机, 500G 以上硬盘(含), , 拥有至少 4 个 USB 插孔、集成音频, 麦克、集成 100M 或 1000M 无线/有线网卡, 操作系统为简体中文 windows 系统。(条件成熟情况下免费升级程序, 可独立于互联网连接), 可满足长期车载工作需求; 配装 19 寸液晶显示器一台。</p>
1.1	便携式电脑及安装的检测系统和后台接收系统	<p>国产知名品牌, windows 操作系统, 配置要求不低于双核, 3MB 二级缓存, 1G 独立显卡、硬盘不小于 500G, 固态硬盘不小于 16G, 内存不小于 4G, DVD 刻录光驱, 14 英寸及以下显示屏, 无线网卡;</p> <p>可及时接收遥测数据及将数据发回中心服务器。</p>
1.11	数显倾角仪	<p>▲坡度角度检测范围: -5° 至+90°, 准确度等级: 0.1°</p>
1.12	视频捕捉传输接收系统	<p>▲具备检测视频无线上传功能, 通过无线互联网能将车辆冒黑烟情况及车辆通过情况数据上传, 用户在后台可实时监测路检情况。</p>
1.13	激光打印机	<p>A4 纸激光打印, 轻巧和便于携带, 体积小便于安装在车内使用。能与主控计算机连接, 软件根据检测数据自动打印对超标车辆限期治理通知书、现场处罚决定书等行政执法文书。</p>
1.14	专用工具(含标	<p>静态试验测试, 比对绿激光检测有效性;</p>

	准烟度片、标准烟度片支架、维护维修工具箱)	能安全存放标准烟度片； 配备足够的常用工具、专用工具与器材，配备质保期内所需易损易耗件；对配备的附件、零备件、易耗和易损件，应列出清单，并分项报价，以便以后购买。
15	标准样气	2 瓶 8 升防腐内胆的标准气体钢瓶，并带有减压压力显示表的不锈钢减压阀。 CO: 2.50% (±5%) ; CO2: 15.6% (±5%) ; NO: 1500ppm(±5%) ; HC: 100ppm(±5%) ;
16	备品备件(含主机便携电源、主机数据电缆、摄像机数据电缆)	满足尾气遥测设备系统所需备品备件
二	专用装载车及改装入户	
2.1	专用装载车	15 座中顶，满足设备存放及改装要求，中顶带侧拉门，排放标准必须符合国家相应标准，柴油车国五以上。
2.2	UPS 电源系统	机架式，容量 3KVA，提供遥测设备工作电源。
2.3	免维护电瓶	65AH，12V。
2.4	5KW 汽油发电机	汽油发电机，运行时可为开启车顶空调并为车辆供电系统应急充电。
2.5	设计制作带降噪隔热\导轨\上掀门轴流风机的发电机舱	满足发电机存放要求，可以拉出发电和加油。
2.6	发电机外上掀门	发电机存放舱外掀门，掀开角度应方便发电机加油，配机械锁。
2.7	配装 1.5P 顶置	供冷/暖两用空调，满足车载要求。

	空调	
2.8	配装市电输入装置（50米线盘组）	采用4.5平方电缆，满足车辆市电充电要求。
2.9	设计制作全车配电控制箱、全车布线（含网络、电源插座组）	有发电机供电和外接电源转换开关，UPS供电开关，车顶LED屏供电开关，LED屏升降按钮，LED屏升起指示灯，空调供电开关，电源电压指示表，满足车辆改装要求。
2.1	配装220VLED顶灯	满足车辆照明要求。
2.11	配装后上车踏板	满足改装需求
2.12	左右后窗封盲窗	金属封板，喷车体同色漆。
2.13	配装可旋转单人座	可前后移动，靠背可旋转朝前或朝后，包真皮。
2.14	后排双人座椅	包真皮。
2.15	设计制作中隔断	满足车辆改装需求
2.16	中隔断上部安装显示器	满足改装车要求
2.17	设计制作车载式机柜	可方便安装控制面板、机架式UPS，工控机，并具有良好的通风措施。
2.18	设计制作前舱组合工作柜	两二边工作柜可方便安装蓄电池。

2.19	配装工作面板	
	(1820X700)	耐磨，耐擦洗。
2.2	后舱二侧内饰	
	花纹铝板处理	满足改装需求
2.21	设计制作前舱	
	吊柜	满足改装需求
2.22	前舱铺 LG 车用	
	地板皮,后舱地	
	板铺花纹铝板	满足改装需求
2.23	配装不锈钢行	
	李架及爬梯	具有防滑措施
2.24	配装爆闪灯组	满足改装需求
2.25	配装温湿度仪	风向、风速室外专用，测量范围 0~30m/S，测量精度± 0.2 m/s，分辨率 0.1 米/秒。
2.26	配装烟雾报警	
	器	满足通用车内烟雾报警要求
2.27	配装 GPS 导航	
	仪和可视倒车 雷达	DVD、导航、后视一体机（含 7 寸监视屏）、倒车后红外防雨摄像头
2.28	全车外观及标 识	车身两侧喷涂“机动车排气遥感监测车”，其他位置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标识
2.29	车内侧壁左右	
	内饰改装	满足改装需求
2.3	后舱设备柜和	
	固定装置	按照设备外形尺寸加工，方便按放遥测设备和供电电池。
2.31	8L 标准气瓶固	
	定架	牢固固定标气瓶，防止随车辆行驶发生摆动。

2.32	车顶加固及 LED 大显示屏 升降底座处理	带护栏、底部美化裙边、平台上铺防滑花纹铝板
2.33	LED 显示屏	LED 显示屏面积不小于 0.8 m ² ，过往车辆可清晰看见显示内容，显示颜色：≥65536 色，灰度等级：≥256 级，工作电压：220V±15%，40-60Hz，可视角度-60° 至+30°，水平±70° 或以上，像素密度：≥6400 点/m ² ，效果高于双基色显示屏，点距：10mm 或更好，抗冲击、防水、防风，寿命大于 10 万小时。
2.34	对讲机	1) 通讯频道数量：16 个； 2) 通话时间：通话时间不小于 8 小时； 3) 频率范围：403-425mhz； 4) 产品功率：1-4W (UHF)； 5) 电源：7.2v 镍氢电池。
2.35	警用锥形筒式 隔离墩	PVC 反光锥套 具有良好的柔韧性，抗滚压及硬物碰撞； 防日晒雨打，耐热耐寒不龟裂，不变色； 红白相间，颜色醒目，保障遥测现场操作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2.36	车辆其他要求	车辆上牌、购置税、保险等满足专用装载车辆需求。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期：2017 年 12 月 24 日以前完成交货。

2、交货地址：业主指定

3、付款方式：合同约定为准。

4、采购清单里“★”为主要设备，非生产厂商需提供主要设备（机动车汽柴一体综合遥测仪主机系统、系统光路反射系统及不透光烟度遥测发射系统）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并提供厂家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包括遥测系统的设计、开发、生产和售后服务）；

5、投标人报价时需包括运输、安装、集成等一切费用，送货时出具第三方计量检定报告或校准证书。

6、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维护，设备按原厂商标准提供维护。

2) 提供一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全部配件；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2 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4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3) 提供厂家培训：提供制造商所在地一周 4 人次的理论及实操培训，保障用户人员了解并掌握机动车尾气污染激光遥测系统的操作、应用及管理知识。

7、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四章 合同文本

请放你们法务看过的你们的固定合同文本，采购内容我们帮放进去。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

3.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3)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4) 报价未按谈判须知 7.4 的要求或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5)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的数量采用合格制，即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性、符合性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谈判小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结束后，向代理机构出具资格符合审查报告，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在资格符合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2 代理机构收到谈判小组出具的资格符合审查报告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并在谈判结果公示中向社会公布。

3.3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3.4 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以现场签到的顺序确定。

3.5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7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8 谈判小组经过三轮及以上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9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谈判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10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11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 (一)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三) 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 ZK-CGZJZ2017102/1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代表：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38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3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40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
四、承诺函.....	42
五、资格承诺函.....	43
六、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44
七、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45
八、商务应答表.....	46
九、质量保证承诺.....	47
十、报价一览表.....	48
十一、分项报价明细表.....	49
十二、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50

一、响应函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 (1)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 (2) 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6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8)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供
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日 期： 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p>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p>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p>	<p>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p>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p>	<p>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p>

三、无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承诺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六、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七、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1) 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即可；
- (2) 提供 2016 年年度审计财务报告复印件；
- (3) 提供近 1 年任意 1 个月社保缴纳和纳税缴纳记录复印件；
- (4) 本项目缴交的谈判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说明：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盖章。

八、采购需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谈判要求条目号	报价应答情况	响应/偏离

注：1. 按照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内容顺序对应填写。

2. 供应商必须据实按格式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九、质量保证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十一、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以项目采购清单的格式为准予以报价

十二、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